

席绢最新力作 新鲜出炉

墨土车



墨土车

席绢

言情系列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席绢

墨莲

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墨莲 / 席绢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7. 10

ISBN 978-7-5399-2680-3

I. 墨… II. 席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49182 号

书 名 墨 莲

著 者 席 绢

责任编辑 丫 姐

责任校对 席 咪
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

印 刷 南京通达彩印有限公司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
字 数 100 千

印 张 6.375

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,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2680-3

定 价 12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楔 子 非常堕落的一纸合约	1
1 欢迎光临盛莲	4
2 堕落的女人	19
3 我乃纤纤弱女子	37
4 原来丑男长这样!	54
5 出名了.....	73
6 谁嫉妒? 嫉妒谁?	93
7 不要爱上她	110
8 我有一个梦.....	128
9 惊	148
10 幸福的可能	166
尾 声 序幕	185
浮出水面透个气	193



楔子

非常堕落的一纸合约

“你姓花？”她问，由山从门开进来看见人民个姓，土夷事。

“是的。我叫花灵。”且说，仆卧谷十置强，干字找一。

“真的姓花？花朵的花？”她歪歪一重眼不眠，就笑答。

“我叫花灵。就姓花朵的那个花。有什么问题吗？”要问几次啊！这人。

“很好。这个姓很好。”他笑了。些长风平烟中却干民。

对她来说，生活在哪里并没有什么不同。

她还是继续过她的日子，只要这种慵懒自我的生活没有被强迫改变，她都能适应良好。她自知脑筋不好，所以也就不常费事去做那些伤脑筋的事——干吗呢？横竖事情也不会因为伤脑筋而有所转变，就别烦了吧！

反正——

当她从来就不是个胸怀大志的女人。



她从来就是随遇而安到令人发指的地步。

她从来就不觉得自己这样生活有什么错。

好逸恶劳、喜甘厌苦，加上在这里又没本事给自己找活计营生。所以，她没有挣扎太久的，就同意了他这个“邪恶”的要求。

说是邪恶，当真是不为过的，不能因为她没有表现出如丧考妣的神情，就认为这个合约很圣洁正直是吧？

总而言之，一个有钱得要命、且刚好想干坏事的男人，与一个美丽得要命、同时又孤苦无依的女人，面对面坐在一起谈的交易，当然不会是“你的皮肤怎么保养”或“你如何成为大富翁”这一类五四三又没营养的话题。

事实上，这个男人是相当开门见山的，他就直说了——

“一处宅子，配置十名佣仆，每月一百莲银月例。如何？”

老实说，她不知道一百莲银换算成台币是怎样的兑法，所以她想了一下，补了一个但书：

“如果不够用，还可以再向你要吧？”

男子眼中似乎闪过些什么，但脸色没有变动半点，点头。

“允你。”

“那还等什么？”她马上拿出一枝笔，对着他手上的合约书虎视眈眈。

男子顿了一下，带着些许疑惑问：“你不问我打算留你多久吗？”

“多久？”她不以为会很久。搞不好不用等到她又老又丑就会被赶出去了，三五年吧，她猜。

“……时间到了，我自会告诉你。”像是被她的吊儿郎当给

激怒，所以回答得不客气。

既是如此，还问？！

接过他递过来的合约，大笔一挥，画押，成交。

他收回合约，交易完成。

从今天起，她，花灵，被这个男人包养，归属于他的私产，直到他不再要她为止。

“合作愉快。”她笑了笑，伸出右掌，打算与他握手。

“合作愉快？”男子脸上没有快意，看了眼她的右掌，没有表示友好也就算了，居然“哼”一声后，转身走开，好像吃了大亏的人是他似的。

是，这是一份超堕落的合约，但说起来堕落的人是她好不好？他身为一个财大气粗的买方，有必要表现得像个苦主吗？这样会不会太搞不清楚状况了点？

……

“合作愉快。”她笑了笑，伸出右掌，打算与他握手。

“合作愉快？”男子脸上没有快意，看了眼她的右掌，没有表示友好也就算了，居然“哼”一声后，转身走开，好像吃了大亏的人是他似的。

是，这是一份超堕落的合约，但说起来堕落的人是她好不好？他身为一个财大气粗的买方，有必要表现得像个苦主吗？这样会不会太搞不清楚状况了点？

……



1

欢迎光临盛莲

。五次就要再不回来直
。手舞足蹈已算忙，掌勺出前，笑个笑颜”。对前补合”
育好，掌勺的越期了香，意对育好上翻干民”？对前补合”
大丁的翻找，我去良拜，前的一翻良，丁真就出找文示表
。前补补景人前云
不找越景人前落型来越前补，合前落型型份一景玄，景
？四：天好蓝、风好柔、人好困……天补那户大模个一良补？我
呵…… ？点丁那补景都不翻太会不会补玄
好慵懒的再次打了个呵欠，纤纤素手为时已晚地掩上已
经大张完的樱桃小口，没关系，意思意思做个样子就好，表示
她至少尽力了。

“花主，要让人传午膳过来了吗？”一个相貌清秀的青衣男
仆无声走过来，躬身低问着。

被称做花主的女子，抬头看了下天色，看了好一会，实在
是看不出所以然，于是问道：

“已经中午了吗？”

“是。差一刻即是正午了。”

快中午了啊？都没有炎热的感觉呢，真好。花灵伸了伸
懒腰，觉得自己快被“盛莲国”的好天气给宠坏了。她讨厌冬
天是出了名的，而这里的冬天只有一个月，真是太好了。再



者,虽然对夏天没有太大的意见,然而如果气温太高的话,她还是常常会直接中暑热晕过去以示对天气的抗议。而这里的夏天非常的舒服,平均温度不过二十五六度左右,简直是人间天堂!

以前在台湾,夏天一到,老天爷动不动就甩下个三十七八度的高温,像是好奇的想知道人体瀑布汗可以壮观到什么程度。简直是欺负人嘛,就算是想吃人肉BBQ也不必这样是吧?幸好,那种被烈日煎烤的日子对她来说已经像前辈子的记忆那么遥远了……虽然,其实,以她目前的处境来说,已经算是上辈子了没错,唉。

不过,还是要轻叹一下,活着真好。

对于花灵老是不理会别人,动不动就去神游外层空间的恶劣行为,随侍在一旁的男仆已经无奈的习惯了。谁教她是他的主子呢?更别说她是个女人了!盛莲国是个阶级制度执行得极之严苛彻底的国家,主子是天,仆人是主子的私有财产,就算被主人任意打骂,他也是只能认了的。更何况现下主子只是忘了他的存在,径自在发呆而已,自己只是辛苦的弯腰等吩咐,又算得了什么事呢?

虽然说,他已经有点撑不住了,汗水开始大滴小滴的冒出来……

“这是在做什么?”冷冷淡淡的声从园子的入口处传来。

园子里正在一个发呆一个弯腰的两人同时回神,俱看向那个表情跟声音一样冷淡的男人。花灵捕捉到男子眼中闪过的一丝怒意,好奇的扬扬眉。怒意?从何而来?是谁惹他的?应该不是她吧?不过他直直看着她是什么意思?莫非她今天

看起来特别的美丽可爱？

“去倒茶过来。”男子大步走过来，经过青衣男仆时，丢下这一句，便把弯腰弯到快断掉的男仆给打发了。然后坐进花灵对面的椅子上。

花灵的目光跟着青衣男仆的背影而去，看了好一会，才有丝疑惑地看回男子身上，道：

“这儿就有茶了，干吗驱策他去跑腿？”她到现在仍然不适应有随身佣仆侍候，常常忘了仆人的存在就随便神游太空去也，所以对别人摆老爷派头的颐指气使行为不免有点意见。

可不是吗？茶几上不止摆了一大壶清凉解渴的冰莲茶，更有十来道以各式鲜花入味的甜点，分量多到可以吃到明天去了，何必叫人去奔走不是？说完，拿叉子叉了一块红莲晶冻吃进嘴里。嗯，吃起来不错。

盛莲国是个繁花盛开的国度，而花的本身，更是这个国家重要的经济作物。盛莲国的人一日只吃早、晚两餐，且菜色永远跟花脱离不了关系。不过煮法就没有中国人那么多变化，总不脱水煮、清蒸两种，调味料也不过盐与糖两样，贫乏得紧。虽然说这样对养生而言还不错，难怪盛莲人人长命百岁，不止百岁，他们的平均寿命有两百年，而如果能活到两百五十岁才叫长寿。哇！

可是，人活那么久要干吗？

初来乍到时，无意中听闻这个令她惊讶的消息，总不免要怀疑一下这里真的是地球吗？或许她是到了外层空间里的某个长得像地球的地方吧？中国人有一句老话是“人生七十古来稀”，这句话放诸四海皆准。虽然步入二十一世纪之后，因



为生物科技的昌盛,人类寿命确实有所延长,但若能活过一百岁,仍是一种奢侈。可是这里的人随随便便就可以活到两百岁,实在太不可思议了!也不知道是怎么做到的。尤其是这里的人也是二十岁就算成年,但不同的是,他们的青年期有一百年左右。在二十岁到一百二十岁之间,他们健康的身体都可以孕育出强壮的子女,而且过了一百五十岁才开始显老呢,真幸福。不过说到子女嘛……盛莲国的人口似乎并不太多,即使他们生育年龄拉得很长,却也不见子孙满堂的情况。不知道是不是有什么特别的缘由?

长寿是很好,可一旦真的长寿了,长长的两百年,要怎么挨啊?花灵无聊时常常会想起这个问题——虽然这似乎与她无关。

她又不由自主的陷入发呆神游的状态,但眼前的男子可不会因为她的闪神而消失或坐视她的目中无人。就见他说道:

“怎么,你的人我驱策不得?”冷淡的声音中加入了嘲讽。

对喔,这个人还在,刚才是在谈什么呢?啊,对了,是在谈派遣小俊去跑腿的事。

“怎么会是我的人?是你的人才对吧?”不知道这家伙在阴阳怪气些什么,虽然不太想理他,但这会儿终于不情愿的想起他可是她的金主,不理他的话,太损职业道德,这样是不行的。所以她换了个话题问道:“我正要吃午餐呢,你既然来了,要不要一同吃?”

“午餐?”疑惑的扬起那双过于浓密的剑眉。

“嗯。午餐。”点头。其实不是很期望有他这个饭友,不过



既然人家都来了，而来到时正巧她要吃饭，要是没有客气的招呼他一下，不就显得她这个屋主太小气了吗？何况……他是金主，他是她的金主，他是她唯一的金主！无论如何都不能忘记这一点。所以她决定对他谄媚一点：“是这样的，我认为人一天应该吃三餐，才能维持所需要的体力。”

“维持所需要的体力？”他缓缓问道。

“这人是鹦鹉吗？干吗只会重复她的话？不愧是一天只吃两餐的人，脑细胞迟钝到有剩。”

当花灵正在偷偷腹诽金主时，她伟大的金主终于决定不再当一只鹦鹉。开口道：“即使有的人一天需要多吃一食才能维持体力，我并不认为那人该是你。”

“哦？”看了他一眼，表示愿闻其详，径自又捋了块甜莲糕吃。

“你整天都呆坐在树下花前，也不见你做什么耗费体力的事，我看需要一日三食的人反倒是你的贴身侍仆青俊吧？”

“所以小俊当然也是跟着我一日三食啊。”不理睬这个阴阳怪气男人口气中的不善，花灵眼睛一亮望着青俊端茶往这边过来，他后头跟着两个侍仆，想是送午餐过来了。看到好吃的心情就很好，笑笑的扫了眼金主道：“今天我让人做了披萨，你也一同吃吧，就当是吃点心，就不会觉得中午吃饭是件怪事了。”

“披萨？那是什么？”没听过。

“我家乡的美食，来，吃吃看。”侍仆已摆好食物等她享用了。花灵深深吸了一口食物的香气——噢！久违了的奶酪香、肉香、面皮香，经过火烤之后，融合成叫人难以抗拒的绝妙



美味！她快手快脚的拿水果刀将披萨切好、分盘，端了一盘放在金主面前，然后就专心祭起自己的五脏庙，啥也不管了。

这些花灵的金主本来还想再说些什么讥讽她一下，可是见她完全没空理会自己，又吃得那样专注，仿佛在吃什么绝顶美味似的，看起来不就是一块奶酪制成的糕吗？还油得紧。她一时不察，竟也学她用手将盘子里那切成一小片的披萨给放进嘴里了。她主金以说，她虽太急了点，但一天到晚一餐食饱是到

她这是……什么味道？她对油土桌香不出再，受一这她新事她全然陌生的口感让金主的浓眉霎时微蹙了下。对习惯了清淡无油口味的盛莲人而言，这种过于香浓、油中带酥脆的食物，一时教他不适得想吐出来，但不知怎么却只能是想想而已，嘴巴自有其意识的嚼啊嚼的，当油腻在嘴里化为甘甜，引诱他一口接一口的将手中食物吃完时，金主仍然不明白为什么这般味道浓重的东西，会让其实并不感到饿的肚子，发出强烈的进食欲。进食对他、对所有盛莲人来说，从来就只是活下去的必要动作之一。他们当然也会对美食动心，一般殷富的人家更是不惜重金请名厨入府，在食物上头下工夫，专图美味上的享受。而富裕如他，这些年四处奔走经商，可说是吃遍各国美食的了。然而生平第一次，被从未见过的怪食物引诱得口水涟涟、吃得欲罢不能！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？油县“

只会在暗暗苦思之余，没发现手里被塞进了一杯不知是何物煮成的饮料，不知不觉地喝了一口后，被那奇异的味道吓得猛然回神——主金，意来油油县回慈然会会鼓匠排面费县新

会“这是什么？！”油油油油出县县县不鼓鼓又鼓不，非非李县

花灵对这位金主不善的目光已经渐渐习惯，快要免疫了，

所以也不是很在乎他威力强大的狠瞪。想了一下,道:

“这个叫玉米浓汤。还不错吧?”她吃披萨时最爱配玉米浓汤了。碍于煮食的工具有限,所以目前只能向厨房点些简单的食物,这道浓汤可是她盯着厨师做了好几次才终于做出一点样子出来的呢!算金主运气好,今天喝到的是成功的作品,要是昨天过来的话,就只能喝到怪味蛋花汤了。

怪异的食物一天吃到一种已经太足够,所以金主将玉米浓汤放在一旁,再也不看桌上的披萨一眼,即使口欲没有被满足,但强悍自制力向来是他引以为傲的,所以任由花灵吃得津津有味,就是不肯再动手了。

而花灵也真是够胆气,在男子犀利的目光压力下,仍然好好的饱食了一顿。而小俊——也就是青俊,不愧是超优的贴身侍仆,见她吃饱了,立即递上一条湿毛巾,让她擦手擦嘴,完全不必她动嘴吩咐。

“谢啦,小俊。”她顺口道谢。不理眼前一主一仆脸上闪过的怪异表情,虽然说在这个尊卑分明的国度,对下人道谢是不合时宜的,但她又不是这里的人,她有她的做人原则与习惯,只要没妨碍到别人,别人也管不得她合不合宜的问题了。

“吃饱了?”金主问。

“是的,我吃饱了。”她点点头,站起来动了动,不想吃下去的高热量食物在日后成为腰部的游泳圈。“对了,你来不会只是为了陪我吃一顿饭吧?”

像是没预料到她会突然想问起他的来意,金主——也就是李格非,不免又被她不按牌理出牌的说话方式给弄怔了会,顿了顿才带着讽刺的语调回她:

“谢谢你不会以为我来这儿就只为了陪你吃顿午餐。”

有人道谢是这样怪腔怪调的吗？花灵在肚子里撇撇嘴，不过既然人家都开金口说谢谢了，她无论如何也该回应一下！

“小事一桩，不必客气。”

金主的脸色好像有点青，不知道是不是青莲茶喝多了的关系？如果是的话，花灵还真想建议他改喝红莲茶调和一下气色。家乡有句老话叫“红配绿，最美丽”，不知道他听了会不会感激她的好意？这人超别扭的说。

李格非很快地将情绪压下，第一百零八次佩服自己的克制力，没有当场把这个厚脸皮的女人抬起来往前方的莲花池丢下去！他吸了口气，以冷淡的声音说出他今天的来意。不理睬一旁青俊诧异的眼神，以命令的口气要求花灵跟他出门，他的船已经等在外头了。

李格非以为花灵会激烈拒绝他的要求，所有站在一旁的佣人似乎也作如是想，然而，出乎他们意料之外的是花灵同意了，非常兴高采烈的同意了！

“那还等什么？我们快走吧！”

以着她平日慵懒表现全然不符的积极亢奋，李格非几乎算是被花灵拖着跑向大门而去，由于她的速度太快，还差点害反应不过来的李格非被绊倒，幸好花灵及时扶了他一把。

花灵只顾拖着人往前跑，根本没看见身后的李格非那张万年冷淡的脸上，闪过一瞬绯红，不知道为了什么。

盛莲国土分布在千炫大陆最大的湖泊上，是个水面多于

陆地的国度，其国土由一千多个小岛与三千多个沙洲组成。



所以交通工具大多以船为主,且一般的平民大多以船为家。要是有一本本事在寸土寸金的盛莲国挣得一块土地建屋居住的人,绝对是要很有家底才能办得到的事,所以金主李格非一定非常非常的富有。

虽然莫名其妙的来到盛莲国,可是老天爷毕竟也没有坏心到太彻底,瞧瞧她,初来乍到才一恍神的光景,还没来得及搞清楚状况、哭诉一下自己的命苦、然后接着抬头对老天爷贿赂加商量送她回去等等的,那金主李格非就蹦地出现在她面前。然后,她就跟他回家了。虽然李格非当时听到她愿意跟他回家、同意被他收留时,其表情诡异到差不多像在指责她居然把自己卖掉一般,那眼神真的很鄙夷,但既然他没有说些什么,又很快的回复面无表情——寄人篱下的她也就不去深思这人干吗有那样的表情。

虽然对金主很有意见,也常常在百无聊赖时偷偷在心中腹诽他,不过大体来说,她还是对他很感激的。不知道随便收留一个陌生人是不是这个国度的人特有的美德?即使这家伙后来很恶质的对她提出了“供养”她的买卖,她还是感谢在她孤苦无依、甚至还搞不清楚状况时,慷慨的收留她,要不然她现在搞不好得跟那些蹲在水路边上、破烂竹筏上的乞丐们结拜成难姐难妹啦——啊!说到乞丐,本来挂在船头忙着看风景的花灵突然转身问着身后的门神——金主李格非道:

“李公子,为什么贵国的乞丐都是女的?”

李格非没料到她会问这个问题,顿了一顿,口气有些不屑:“自然都是女的。”

难道这个国家严重的重男轻女？这样会不会太过分了点？

可是仔细一想又不太像啊，花灵想起这些天服侍自己的太多都是男仆，女仆似乎蛮罕见的。这到底是重男轻女呢，还是认为女人不该出来工作，或者是有什么其他原因？实在太好奇了，于是不理会金主一脸不想谈的表情，仍是问下去：

答回“什么叫自然都是女的？那男的呢？盛莲国的男人都养得活自己，都有工作做，所以没有人沦为乞丐？是这样吗？”

像是对她的问题感到匪夷所思，觉得她问得很故意，所以没有回答的意愿，转身走开，不再站在她身后。

花灵下意识伸手欲拉他衣袖，不料反应快速的李格非虽然没回头，却是能精准地拂开衣袖，没让她拿住，径自走了。

“这个话题有这么让人火大吗？他会不会反应过度了点？”花灵喃喃低语，觉得这个男人的情况，已不能用“阴阳怪气”来形容了，莫非是更年期提早来临的症头？或者染上了二十一世纪地球上最流行的忧郁症？可是这里应该不是地球吧？就算是地球好了，绝对也不是她原来所生活的那个空间、那个世界。照理说，生活在这种鸟语花香人美的国度，怎么可能会有人得忧郁症？只能说那个男人真是“怪咖”！

不理他，看风景去。反正他再帅也没有美过眼前这一片繁花似锦的美景，再说盛莲国美人多多，美女美男四处爬，又不差他一个！瞧，前方不远处，一片小沙洲上，不就有个美男子正在对她微微笑吗？虽然不比李格非的英气勃然，显得有点奶油，不过，就算是个奶油型小生，也是奶油中的极品，看了多赏心悦目啊！花灵完全没有抗拒的就回了一个笑过去。